

淳化街道土桥集镇、索墅片区雨污水管网改造修复工程项目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服务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XZP2024111400142)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

一、招标条件

本淳化街道土桥集镇、索墅片区雨污水管网改造修复工程项目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服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50.63万元, 招标人为南京市江宁区人民政府淳化街道办事处。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淳化街道土桥集镇、索墅片区雨污水管网改造修复工程项目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服务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淳化街道土桥集镇、索墅片区雨污水管网改造修复工程项目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服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淳化街道土桥集镇、索墅片区雨污水管网改造修复工程项目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服务:

1、应具备规定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

A、供应商资质等级及范围: 投标人资质等级及范围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 ①工程设计综合甲级;
- ②工程设计市政行业丙级(含)以上资质;
- ③工程设计市政行业(燃气工程、轨道交通工程除外)丙级(含)以上资质;
- ④工程设计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丙级(含)以上资质。

B、项目负责人资质类别和等级: 具备国家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注册执业资格。

3、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 (1)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 (2) 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 (3) 凡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4) 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暨信用承诺书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推行信用承诺制的通知》宁财购通〔2021〕5号规定，参加南京地区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作出信用承诺。供应商应尽早做好承诺工作，点击‘南京公共采购信息网’首页 (<https://njgc.jfh.com/>) ‘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档案’系统链接打开系统页面

(http://180.101.238.212:8280/hodeframe2018_cxda/index.action;jsessionid=769BA9C8E1729422E7173B991C8EC1E5) 登录(未注册的供应商应先点击‘供应商注册点这里’并按要求完成注册)，然后在“信用记录”模块页面点击“信用记录打印”下载本单位《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暨信用承诺书》，由法人签字并盖单位公章，随响应文件一并递交。

在资格审查环节，供应商只需提供书面《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暨信用承诺书》，即可替代以下证明材料：

- (1) 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
- (2)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 (3)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 (6)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应按采购文件要求，将上述由信用承诺书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核验。经核验无误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

供应商涉及以下情形的，不适用信用承诺：

- (1) 供应商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 (2) 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 (3)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不适用信用承诺的情形。

供应商对信用承诺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如作出虚假信用承诺，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违法行为。

本项目不允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4-11-15 09:00到2024-11-22 16:30

获取方式：获取文件时间：2024年11月15日至2024年11月22日，每天上午9:00至11:30，下午13:30至16: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获取文件地点：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通联路7号联东U谷江宁国际企业港三期8栋301。获取文件文件费：100元。获取文件需要提供材料：1、投标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持个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加盖公章。2、法人资格证明原件或单位授权委托书原件。(须明确写明参与项目的项目名称)3、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11-27 15:00

递交方式：纸质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11-27 15:00

开标地点：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通联路7号联东U谷江宁国际企业港三期8栋301

七、其他

采购人不组织踏勘现场，投标人可自行联系采购人。请务必对项目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仔细认真地查勘，在随后的采购中，对现场资料和数据所作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及由此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南京市江宁区人民政府淳化街道办事处
地 址：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中市街与淳关路交叉口东北20米
联 系 人：臧工
电 话：025-52293669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南京新泽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通联路7号联东U谷江宁国际企业港三期8栋301
联 系 人：舒工
电 话：025-52190939
电 子 邮 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舒工（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